

证券代码：833282

证券简称：康达新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吕梁康晟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吕梁康晟”或“控股子公司”）因资金需求拟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融和租赁”）开展租赁期6年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,600万元的融资租赁（售后回租）业务合作（以实际签订合同的金額为准）。

其中，公司、公司关联方沈剑山先生、沈沉先生、陈婉姣女士拟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，另公司拟质押持有的吕梁康晟65%的股权、吕梁康晟质押其瓦斯发电项目电费收入的全部收益权、抵押租赁物拟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议案经2024年9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审议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此交易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关联董事沈剑山、沈沉免于回避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吕梁康晟新能源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8年4月3日

住所：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庄上镇山西柳林金家庄煤业有限公司旁

注册地址：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庄上镇山西柳林金家庄煤业有限公司旁

注册资本：100,000,000元

主营业务：煤层气开发；煤层气（瓦斯）发电工程投资、运营；废气综合治理；其他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工程投资、运营；发电机组、配电柜、变压器、稳压器、发电机配件的销售及维修；工业尾气处理设备销售、维修；CDM碳指标交易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法定代表人：沈剑山

控股股东：沈剑山

实际控制人：沈剑山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关联关系：被担保人为控股子公司

2、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：289,242,762.49元

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：187,463,356.35元

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：60,456,489.47元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79.10%

2024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：82.58%

2024年上半年营业收入：10,834,771.55元

2024 年上半年利润总额：-11,155,587.40 元

2024 年上半年净利润：-11,135,225.44 元

审计情况：2023 年数据经审计，2024 年 1-6 月数据未经审计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尚未签订相关协议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担保原因

由于控股子公司吕梁康晟电站经营需要增加流动资金，公司及关联方通过担保方式对控股子公司的的发展提供支持，有利于控股子公司加快发展。

（二）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吕梁康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本次担保系为控股子公司电站经营发展需要，担保风险可控，故本次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，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

项目	金额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
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		
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	12,221.88	56.06%
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余额	1,321.58	6.06%

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	11,490.63	52.71%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	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	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	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文件》

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30日